

计算机工程学院文件

院政发〔2024〕17号

关于聘任 2024-2025 学年度教学督导员的 通知

各系、各办公室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院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建设，强化教学监控，不断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办学水平，根据《湖北文理学院教学督导工作规程》（校政发教〔2016〕48号）精神，经研究，决定聘任黄霞、程虹、李学锋等3位同志为学院教学督导员，聘期为2024年9月—2025年8月。学院教学督导员依《湖北文理学院教学督导工作规程》规定履行工作职责。经考核合格，根据学院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相关文件享受督导员津贴。

计算机工程学院

2024年9月10日

计算机工程学院综合办公室

2024年9月10日印发

共印5份